

**2010 至 2012 年度屯門大興及山景分區委員會
第 10 次會議摘要**

日期：20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25 人
出席委員人數：20 人

會議內容摘要：

1. 大興邨商場地下餐廳冷氣機散熱器滋擾途人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再次出席分區會會議，講述一直與餐廳東主保持溝通，指出熱氣對途人造成滋擾。東主回應如有關方面確定違反規例及對途人造成滋擾，店方願意作出改善。領匯希望透過溝通，與商戶及地區人士擬出可行的改善措施。領匯內部一直研究有關個案，並在會後進行內部會議商討有關問題，務求將問題盡快解決。

2. 要求在山景邨社康大樓加建升降機

領匯代表表示有關要求已由該公司無障礙通道小組研究，經實地視察後，認為只可在地下貨車停泊位置加建升降機，但該位置現有 3 層高的石屎台，加建升降機對社康大樓(已超過 28 年樓齡)及周邊建築物(例如鄰近的輕鐵站)將構成潛在危險。委員認為領匯的態度應是積極的，在進行可行性研究時應有熟識現場環境的地區人士參與其中。領匯將與委員進行實地了解，探討可行方案。

3. 好景工業大廈後面的樹木問題

屯門地政處的樹木專家指該處的 8 棵大樹(5 棵台灣相思、2 棵細葉榕及 1 棵銀合歡)的情況良好，該處會繼續關注修樹的進度及安排職員作不定期的巡查。同時，該處已安排承辦商定期修剪該處附近的雜草。

4. 工業大廈私自改變單位用途

屯門地政處已接觸懷疑更改樓宇用途的單位業主，並掌握相關資料。地政處已按既定程序向有關單位業主發出信件，節令單位負責人作出修正。

5. 河旺街單車及電單車的違泊問題

屯門民政處聯同屯門地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已於 2 月 2 日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違泊單車行動。行動前，地政處向 54 部違泊單車發出法定通知，並於行動當天清理了 13 部違泊單車。另外，警方在過去 2 個月共發出 37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予違泊電單車者。民政處及警方會繼續留意該處的違泊情況，需要時會採取清理及執法行動。

6. 單車徑路面凹凸不平

多位委員、民政處及路政署代表於 2 月 7 日到鳴琴輕鐵站附近進行實地視察，並確定了單車徑凹凸不平的位置。路政署會申請掘路許可證進行路面重鋪工程，工程預計於 3 月下旬展開。

屯門大興及山景分區委員會
2012 年 4 月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度屯門東北分區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摘要(擬稿)

日期：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28

出席委員人數：14

會議內容摘要：

1. 要求改善福亨村路交通擠塞問題及在福亨村路路口增設行人過路燈

運輸署代表以書面回覆表示，有關福亨村路的擴闊工程，發展局已於去年 7 月簽妥其技術可行性研究報告。工程項目其後已獲提升為乙級，現正按工務程序進行設計。路政署及該署於 2 月 17 日與本會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介紹設計的概要。對於有委員反對在福亨村路與藍地大街交界位置加設迴旋處一事，路政署與該署在會面時強調，該擬建迴旋處正是這項工程項目的主要改善措施之一，希望委員會繼續予以支持。

有關在福亨村路路口增設行人過路燈的建議，運輸署已進行研究，結果顯示，加設行人綠燈時間會嚴重影響交通暢順，而由於現時福亨村路路口闊度只有約 6 米，並沒有足夠位置建造安全島，所以亦不能讓行人分段橫過，以減輕對交通的負面影響。故該署建議有關的改善可納入福亨村路的擴闊工程一併考慮。

有關連接福亨村路與黃崗圍路，位於港深西部公路橋底就近豫豐花園的新建支路已於去年 12 月完成。為加強該處交通的靈活暢通，該署會在路邊加設圍欄防止車輛違例停泊。

2. 要求加強深西通道橋底綠化

屯門民政事務處代表表示，屯門地政處測量組現正跟進有關場地界線的測量工作。民政處收到該處測量組的報告及同意後，將與康樂文化事務署商討有關工程的細節及其他安排。

3. 要求增加深西通道橋底泊車位

運輸署代表以書面回覆表示，該署已再次就委員的建議在附近的公眾停車場進行使用率調查，但暫時未能確立該處有實際的短暫泊車需求。該署重申，如有車輛違泊以致影響交通或行人安全，應交由警方採取執法行動。

主席表示，青磚圍路及深西通道橋底的公眾停車場在晚上的使用率很高。由於沒有足夠可供停泊的位置，因此，在該處晚上經常出現車輛違例泊車的情況。而運輸署在日間進行調查時，是不會看到此現象。因此，主席要求警方於晚上在該處加強檢控違泊車輛，以收集數據並向運輸署反映。

4. 要求於景峰徑增設單車泊位

運輸署代表以書面回覆表示，該署應委員的要求，擬在景峰徑附近位置增設單車泊位，惟其後在進行諮詢時，收到地區人士的反對。其實，現時在

景峰一帶已有單車泊位共 132 個，該署認為經已足夠供區內單車使用者作短暫停泊用途。因此，該署並不支持在景峰徑再加設單車泊。

有委員表示景峰徑的單車泊位使用率很高，附近行人路的欄杆經常出現違例停泊單車的情況，因此，建議在景峰花園多層停車場側的空地及蒙恩小學側的單車泊位處增設單車泊位。經討論後，主席請秘書處致函運輸署，要求該署就上述 2 個地點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3 月 30 日致函運輸署。】

5. 要求在屯門徑設置標準廁所

食環署表示，由於擬設置標準廁所的位置位處於山坡上，車輛不能到達，所以該署認為在山坡上並不適合設置標準及流動廁所。經討論後，主席建議在屯門徑的起點及終點設置廁所。食環署代表表示會跟進及研究此建議的可行性。

6. 要求維修屯門徑「康樂亭」涼亭事宜

於 2 月 17 日實地視察時，委員確定「康樂亭」的位置及發現該亭損毀嚴重，有倒塌危險。經討論後，議決分別向屯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委員會及民政處工程組同時申請撥款，以便盡快獲撥款重建「康樂亭」。此外，有委員要求民政處跟進及維修在屯門徑上另一個涼亭破損的椅子。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3 月 29 日向屯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委員會遞交重建「康樂亭」的申請表格。】

7. 跟進藍地大街餵飼白鴿事宜

漁護署代表以書面回覆表示，該署職員曾數度到藍地大街巡查及收集雀糞樣本以作禽流感病毒測試，所有樣本的化驗結果都呈陰性反應。白鴿在該處聚集的主要誘因是有市民餵飼野鳥，檢控市民餵飼野鳥而弄污環境並非該署的職權範圍，若可以斷絕供應白鴿食物的來源，野鴿便會散去另覓食物源頭。該署會繼續監察附近一帶區域禽流感風險的情況。

食環署代表回應表示，根據現行法例，任何人士餵飼野鳥致弄污公眾地方（例如遺下殘餘飼料在地下）會被檢控。該署於 1 月 12 日收到本分區會委員的投訴後，便安排職員於 1 月 17 日至 1 月 26 日期間到上址進行 4 次突擊行動，以打擊因餵飼野鳥而弄污公眾地方的活動，但行動中未發現有餵飼野鳥致弄污公眾地方的情況。雖然如此，該署已在上址一帶派發宣傳單張和張貼海報，提醒市民切勿餵飼野鳥。此外，該署職員亦會加強巡查及清洗有關地點，並會繼續留意上址情況及採取適當行動，以保持環境衛生。

8. 跟進青善花園餵飼野鳥事宜

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職員曾到上址巡查十多次，發現有市民在餵飼野鳥，該署職員已向他發出警告。此外，該署亦在附近張貼告示，提醒市民不要餵飼野鳥。

二零一零/二零一二年度屯門西北分區委員會第十次會議 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良景邨良景社區中心一樓會議室
委員人數：28
出席委員人數：20

1. 食物環境衛生署報告

有委員關注良景輕鐵站對開行人路時常有易拉架擺放，嚴重影響行人使用通道。食物環境衛生署代表回應現時在公眾地方若發現有人擺放易拉架引致通道阻塞，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員會先警告物主，若無效便會提出檢控。他續稱會加強巡查上述地點，依法對付違例者。

2. 香港警務處報告

警方代表報告，屯門警區在過去新春期間有加派人手巡邏，並要求前線警務人員加倍留意在公眾地方留連人士。警方續報告本年的冬防滅罪行動已於 2012 年 1 月 25 日結束。另外，屯門警區、民政事務處、屯門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聯同區內人士於 2012 年 1 月 18 日舉行了冬防滅罪花車巡遊宣傳活動，提醒市民家居安全防盜及鼓勵鄰里守望相助。

3. 廉政公署報告

廉政公署代表表示，由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及屯門民政事務處合辦，屯門區五個分區委員會、屯門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協辦的「守法規 重廉潔」2011/12 年度屯門區倡廉計劃已於本年二月圓滿結束。他再次感謝分區委員會協辦本年度之活動，亦希望各委員繼續支持廉署的地區倡廉教育工作，合力宣揚廉潔信息。

屯門西北分區委員會
二零一二年三月

二零一零／二零一二年度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 3 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委員人數：27 人
出席委員人數：13 人

會議內容摘要

(1) 關注豐安街潔淨衛生事

食環署於 2011 年 12 月中旬至 2012 年 2 月中旬晚上期間進行了 4 次巡查行動，沒有發現有人違反潔淨條例，並已在遛狗附近的地方張貼宣傳海報，呼籲狗主應遵守法例，防止狗隻隨處便溺。此外，亦已安排委員參與巡查行動，以了解食環署巡查行動的成效。

(2) 樂翠街的交通問題

警方於 2011 年 12 月中旬至 2012 年 3 月中旬期間，曾派員巡查樂翠街，但沒有發現違例泊車情況。

(3) 海珠路遊樂場設施

康文署表示建築署已於 2012 年 3 月中旬展開興建海珠路遊樂場涼亭工程，預計於 2012 年 6 月至 7 月期間完成。

(4) 友愛路違例泊車

警方於 2012 年 1 月中旬至 2012 年 3 月中旬期間，曾派員巡查友愛路及發出 29 張違例泊車的告票。主席要求秘書處向運輸署反映，考慮在友愛路經常出現違例停泊的地點，豎立不准停車的交通標誌。

(5) 海榮路及兆麟街的交通問題

主席請秘書處向運輸署查詢有關設置行人過路處的進展，並向分區委員會委員匯報。

(6) 舊咖啡灣泳灘污水渠破裂

康文署已派員到現場視察，知悉舊咖啡灣旁的排水渠沒有排出污水，只是流出淤泥及枯葉，因此已要求清潔承辦商盡快清理，並且與有關工程部門商討，徹底解決污染的問題。

(7) 962 號巴士路線

主席表示反對 962S 號線重組後擬途經深井的方案，因為若方案落實後，該路線將會延長，增加行車時間，對居民構成不便。此外，假若該路線再有任何改動，亦須另行諮詢荃灣區議會的意見。

(8) 青山灣填海計劃

委員表示非常關注土木工程拓展署擬建議在青山灣一帶進行填海的計劃，

主席表示上述計劃仍未曾諮詢區議會。委員建議日後政府部門擬在屯門東南分區內開展大型工程前，請秘書處要求該部門將有關資料提供給分區委員會委員參閱。

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

二零一二年四月

2010-2012 年度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第十次會議摘要

日期：2012 年 3 月 8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3 時正
地點：屯門蝴蝶邨蝴蝶灣社區中心地下禮堂
委員人數：25 名
出席委員人數：13 名
會議內容摘要：

1. 兆禧苑外牆石屎剝落問題

根據房屋署回覆表示，由於兆禧苑的大廈管理工作是由業主立案法團負責，房屋署已將個案轉介兆禧苑業主立案法團。此外，房署向兆禧苑管業處查詢有關維修工程進度，得悉已完成招標，並可在短期內展開工程。而兆禧苑管業處回應在工程開展前會通知仁濟醫院羅陳楚思小學相關的施工安排及安全措施。房屋署代表在會議上補充，工程保護網已於三月初完成安裝，工程將於三月中展開，預計會在兩個月內完成。

2. 申請延長輕鐵屯門碼頭總站側的行人路上蓋

就分區會第七次會議上議決向屯門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提出延長輕鐵屯門碼頭總站側行人路上蓋工程的申請，經討論後通過由張恆輝議員代表本分區會向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提交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建議書。

3. 遷移湖翠路美樂輕鐵站旁設備櫃及搬遷 506 巴士站

有委員早前曾與運輸署職員聯絡，獲悉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正在處理有關遷移湖翠路美樂輕鐵站旁設備櫃的撥款批核，而有關工程的批文亦已準備就緒，相信「港鐵」在批核撥款後便會展開工程。委員要求分區會繼續跟進上述事項並要求「港鐵」盡快落實搬遷 506 巴士站，以舒緩湖翠路美樂輕鐵站旁行人路的擠迫情況。

4. 擴闊蝴蝶邨對出龍門路巴士站

有委員表示分區會在早前的會議上曾多次就擴闊蝴蝶邨對出龍門路巴士站的工程作出討論，惟有關工程至今仍未落實，希望分區會向運輸署提出查詢，並要求部門能盡快展開工程。

5. 近蝴蝶邨蝶影樓的「百歲磚」凹凸不平及仁德天主教小學對出斑馬線路面破爛問題

有委員表示蝴蝶邨蝶影樓近仁濟醫院曾榮夫人長者鄰舍中心對出的「百歲磚」凹凸不平，行人途經時容易絆倒，造成危險。委員又表示仁德天主教小學對出的斑馬線路面經常破爛，而行經該班馬線的人流及車輛相當多，容易發生意外，要求房屋署跟進。

6. 兆禧商場樓梯的衛生和治安問題

有委員表示有居民曾向他反映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於去年年底在兆禧商場進行工程，將開放式樓梯改為密封，樓梯內欠缺通風系統和防盜設施，造成衛生和治安問題。該委員並補充該樓梯的出口原為兆禧商場，現已改成只能直接通往停車場，市民推門離開樓梯間時已踏入行車路，容易引起意外發生，委員要求分區會向領匯反映有關問題。

7. 在湖翠路慧豐園至邁亞美海灣對出的行人路加建上蓋

委員表示有居民提議在湖翠路慧豐園至邁亞美海灣對出的行人路加建上蓋，免市民受日曬雨淋之苦，委員要求分區會跟進。

8. 分區會活動

「屯門西南分區齊賀新春嘉年華」已於 2012 年 2 月 4 日(星期六)在蝴蝶灣社區中心地下禮堂舉行。當日節目包括：典禮儀式、地區團體舞台表演及攤位遊戲，今年共有 20 個地區團體(包括學校、互助委員會及志願團體)報名參加舞台表演及 10 個地區團體設置遊戲攤位。今年的嘉年華共吸引了數百名居民蒞臨參與，氣氛熱鬧。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

2012 年 3 月